

法轮功“4.25”事件并非突发事件，也非江泽民渲染的那种包围政府要地的政治性示威举动。从1996年7月《光明日报》事件开始的舆论攻击到1999年4月在天津动用警察使用暴力，迫害的发展和升级经历了三、四年过程。1999年4月25日，逾万名中国大陆的法轮功学员依法来到北京市府右街的国务院信访办集体上访，请求当局释放被天津市公安抓捕的法轮功学员；经国务院总理朱镕基亲自出面和开明处理，事件合理地达成了政府和上访群众共同期望的结果。然而“4.25”即后，江泽民用两封密件，在拿不出真凭实据的情况下，以两条欲加之罪做出了镇压的决策。

为使读者对这一影响深远的“4.25事件”有一个较为全面的了解，本文将对此事件前后的史实按时间顺序作一简述。供希望了解“4.25事件”真相的人们参阅。

一、法轮功的传出

1992年5月13日，李洪志先生在长春开办第一期法轮功学习班。随后，官方的中国气功科学研究会向李洪志先生颁发了气功师证书，1993年又向北京的法轮功研究会颁发了“中国气功科学研究会直属功法登记证”，正式表明法轮功研究会的类别为“学术性团体”，业务范围为“理论研究，普及功法，咨询服务”三大项，活动地域为全中国。

1993年8月31日，中国公安部所属中华见义勇为基金会致信中国气功科学研究会，感谢李洪志先生为全国第三届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表彰大会代表免费提供康复治疗；公安部主办的《人民公安报》于1993年9月21日为此亦作了专题报导。12月27日同基金会授予李洪志先生荣誉证书。

1993年，李洪志先生荣获北京东方健康博览会最高奖“边缘科学进步奖”和大会的“特别金奖”，以及“受欢迎的气功师”称号。

李洪志先生的著作《转法轮》于1995年元月由官方的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出版发行，1996年一度被《北京青年报》列入北京市十大畅销书。

至99年初，据中国官方调查结果，全国至少有7千万以上各阶层人士习炼法轮功。

二、初经磨难及政府调查结果

1996年6月17日，国务院的喉舌《光明日报》发表评论员文章批判法轮功。1996年7月24日，中国新闻出版署向全国各地发出通知，全面禁止法轮功出版物的发行。

1997年初，公安部在全国进行调查，搜集罪证欲定法轮功为“邪教”。全国各地公安局经充分调查后均上报反映“尚未发现问题”，调查就此停止。

1998年5月底，何祚庥在北京电视台的采访中批判法轮功如何有害，之后北京电视台在播放对法轮功一炼功点的采访时点名法轮功是“封建迷信”。节目播出后，很多了解节目中何氏所提供的事例中当事人的学员立即向何氏和北京电视台指出：节目内容违背事实，因为该人根本不是法轮功学员。以后几日中，一些学员依据中央关于气功的“三不政策”（不打棍子、不争论、不报导），写信或直接访问电视台，用亲身经历说明实际情况。事后电视台领导说，这是建台有史以来最严重的一次失误，并很快播放了一个表现法轮功学员清晨在公园里祥和地炼功，还有其他人士一同晨练的正面节目作为更正。

1998年7月21日公安部一局发出公政[1998]第555号《关于对法轮功开展调查的通知》。《通知》中认定李洪志先生传播谣言邪说及一些骨干利用法轮功进行违法犯罪活动，但通知中紧接着又提出：要掌握活动内幕情况，发现其利用法轮功违法犯罪的证据，各地公安政保部门要深入开展调查。《通知》采取了先定罪、后调查的程序。《通知》引发了全国许多地区基层公安部门在无任何证据的情况下非法取缔法轮功炼功点、强行驱散炼功群众、抄家、私闯民宅、没收属于个人的私有财产等行动。

98年下半年，以乔石同志为首的部份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根据大量群众来信反映公安非法对待法轮功炼功群众的问题，对法轮功进行了一段时

“4.25事件”的真相



间的详细调查、研究，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于年底向江泽民为首的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在此之前，国家体育总局也于1998年5月对法轮功进行了全面调查了解。9月由医学专家组成的小组为配合此次调查，对广东12553名法轮功学员进行表格抽样调查，结果表明祛病健身总数有效率为97.9%。10月20日国家体总派到长春和哈尔滨的调研组组长发表讲话说：“我们认为法轮功的功效都不错，对于社会的稳定，对于精神文明建设，效果是很显著的，这个要充分肯定。”其间，大连、北京等地对法轮功功效的民间调查也得出了一致的结果。

三、天津事件

1999年4月11日，何祚庥在天津教育学院《青少年博览》杂志发表了题为“我不赞成青少年炼气功”的文章。何在文章中再次引述了其在1998年北京电视台发表的例子批判法轮功。由于该例子在北京电视台事件中已经被充份澄清，何的这篇文章也已受到北京市宣传系统的严格抵制，此次天津发表该文章，天津的一些法轮功学员认为有必要向天津有关方面澄清事实真相，并期望通过与杂志编辑部的交涉来消除该文章的恶劣影响。因此，4月18日至24日，一些学员前往天津教育学院及其它相关机构反映实情。

4月23、24两日，天津市公安局动用防暴警察殴打反映情况的法轮功学员，导致学员流血受伤，并抓捕45人。当法轮功学员请求放人时，在天津市政府被告知公安部介入了这个事件，如果没有北京的授权，被逮捕的法轮功群众不会得到释放。天津的公安亦向法轮功学员建议：“你们去北京吧，去北京才能解决问题。”

几年的种种舆论攻击突然发展到此次在天津动用公安警察使用暴力，迫害的严重升级震惊了学员，“天津事件”的消息因此在全国法轮功学员中迅速传开。



四、“4.25”上访国务院信访办

随着天津使用暴力抓人以及放人需要北京授权的消息在全国传开，从4月24日晚开始，各地法轮功学员怀着对中央政府的信任和期待纷纷自发通过上访国务院信访办的途径来寻求“天津事件”的公正解决。4月25日，朱镕基总理亲自接见上访的法轮功学员。

家住北京海淀区的C女士回忆说：4月24日晚7点有几个功夫跟我讲了天津学员被打被抓的事情经

过。他们说有的学员想去国务院信访办公室反映情况，个人愿意去的可以去。于是我和四、五个学员乘车于当晚8点一同来到了国务院。我们可能是第一批为“天津事件”上访的学员，门卫就问我们有什么事。

北京朝阳区的P夫妇回忆说：4月25日一大早，府右街西边人都满了，街对面（国务院所在地）没有人。年轻的学员在最前边站成一排，让出了人行道和盲人道，最前排学员的后边一直到墙角都坐满了学员。大家都非常安静。交通没有受到阻碍。

海淀区的M女士回忆说：25日早8点15分左右，我看见朱镕基总理一行人从国务院正门（西门）出来走过马路来到上访学员的面前。学员中响起了掌声。朱总理问：“你们干什么来了？谁叫你们来的？”有（许多）学员说：“我们来反映法轮功的问题，没有人组织。”朱总理又问：“为什么不写信上访？怎么这么多人都在这儿？”很多学员都在回答，有学员说：“信都写的成麻袋了，还没得到回应。”朱总理说：“我对你们的问题有批复。”学员说：“我们没有收到。”总理让选几个代表进去进一步说明情况，大家纷纷举手，总理随机指了几个人进入国务院。

五、政府总理妥善解决“天津事件”和“4.25事件”

4月25日中午时分，法轮大法研究会的李昌、王治文和其他三位北京学员作为法轮功代表进入国务院同政府官员会谈，申诉了法轮功学员的三点要求：

- 1) 释放天津被抓的法轮功学员；
- 2) 给法轮功修炼群众一个宽松的修炼环境；
- 3) 允许出版法轮功书籍。

政府官员轮流参加会谈的有国务院信访办的负责人，北京市的负责人，还有天津市的负责人。傍晚时分，天津按照中央指示释放了所有被关押的法轮功学员。

六、江泽民密件推翻总理结论，决定镇压

4月25日当夜，江泽民以中共总书记的身份，给政治局常委及其他有关的领导写了一封信，在信中，江泽民指控“4.25上访事件”有“幕后”高手在“策划指挥”。（绝密，中办发电[1999]14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江泽民同志给政治局常委及其他有关领导同志的信》的通知”）

6月7日，江泽民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讲话，声称“‘法轮功’问题有很深的政治社会背景乃至复杂的国际背景。”“是1989年那场政治风波以来最严重的一次事件。”该文件于6月13日在中共内部秘密传达。（绝密，中办发电[1999]30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印发《江泽民同志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抓紧处理和解决‘法轮功’问题的讲话》的通知”）

据一些中共高级官员透露，在上述两份密件中，江以明确提出4.25上访事件“究竟同海外、同西方有无联系，幕后有无‘高手’在策划指挥？”等流露出一种对个人权力的过度保护心态，并在拿不出真凭实据的情况下确定了镇压的错误决策。

自1999年5月下旬开始，全国许多地区法轮功学员的日常炼功活动受到城管、公安部门的驱散。一些地区公安用高压水龙头驱赶炼功人群，并用高音喇叭干扰炼功。各地法轮功辅导站负责人被单位和公安找去谈话、盘查，受到监视、跟踪和电话监听，并被规定不得离开当地。

江泽民在7月19日的高层会议中正式宣布定案，全面取缔法轮功。20日全国展开逮捕法轮功学员行动。

据法轮大法信息中心报导，自1999年7月至2001年3月，法轮功在中国已有188人被折磨致死，数百人被判最长为18年的监禁徒刑，5万多人被关押在拘留所、劳教所和精神病院等场所。江泽民对法轮功的执意镇压，使中国在国际社会上正在遭到越来越多的人权和道德谴责。

北美法轮大法修炼者整理发表于“4.25事件”两周年之际